

证券代码：605162

证券简称：新中港

公告编号：2024-071

转债代码：111013

转债简称：新港转债

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进行碳排放配额结余量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进行碳排放配额结余量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出售2023年碳排放配额结余量17.49万吨，出售价格约100.00元/吨，交易总金额约1,749.00万元（含税）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系统进行交易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近期碳排放配额交易比较活跃，为推进碳资产管理工作，根据公司碳排放配额结余情况，公司拟通过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系统出售2023年碳排放配额结余量17.49万吨，出售价格约100.00元/吨，交易总金额约1,749.00万元（含税），实际以成交价格为准。

本次出售碳排放配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在践行“碳达峰、碳中和”战略的过程中，公司积极落实减碳措施，把握低碳发展机遇，参与碳交易市场，实现碳资产的灵活配置，持续提升盈利能力。

本次交易总金额约1,749.00万元（含税），相关收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，具体数据以注册会计师审计数为准。所得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经营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本次交易而形成依赖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交易存在市场环境、政策、交易的不确定性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12日